

2017 年市卫生计生委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拟聘用人员（毕业生）就业报到资格审核时间及须知

报到审核时间	录 用 单 位 名 称	
	上 午 9:00—11:30	下 午 2:00—4:00
8 月 28 日（周一）	环湖医院	南开医院、天津医院、中医药研究院、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、口腔医院、海河医院、和平保育院（市卫计委幼儿园）
8 月 29 日（周二）	安定医院、人民医院、第二人民医院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第一中心医院、眼科医院、中心妇产科医院、天津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中心、天津市健康教育中心	第四中心医院、胸科医院、职业病防治院、天津市卫生计生发展研究中心、天津市卫生计生人才培训和交流服务中心、急救中心、第三中心医院、第三中心医院分院、医学高等专科学校、天津市结核病控制中心

就业报到资格审核须知

一、资格审核地点：天津市卫生计生人才培训和交流服务中心 B 座 9 楼报告厅，地址：天津市红桥区咸阳北路 6 号，咨询电话：022-58077819。

二、资格审核内容：

毕业生需携带以下材料的原件参加资格审核，材料不全者，不予办理录用手续。

（一）本市院校毕业生

1. 毕业证原件；2. 学位证原件（本科、研究生）；3. 就业报到证原件；4. 就业协议书；5. 身份证原件；6. 招聘单位限定条件相关材料。

（二）外省市院校毕业生（不分学历层次）

第一步：持与上述本市院校毕业生所需证件材料，到天津市教委人才服务中心办理报到证盖章、进津编号手续（地点：天津市南开区黄河道 474 号，电话 022-23018725）。

第二步：持天津市教委人才服务中心盖章编号的报到证及上述证件材料，到天津市卫生计生人才培训和交流服务中心办理资格审核手续。

所有拟录用毕业生均需严格按照表上审核时间的安排，准时参加审核。凡资格审核通过者，方可领取《报到介绍信》，凭《报到介绍信》到招聘录用单位办理报到手续。

天津市卫生计生人才培训和交流服务中心

2017 年 8 月 17 日